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签署：



胡先念

陈海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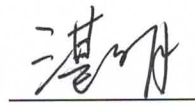
李国庆

陈爱文

曾斌



胡先君



湛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签署：

胡先念

陈海波

陈海波

李国庆

陈爱文

曾斌

胡先君

湛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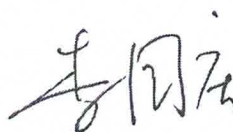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签署：

胡先念

陈海波



李国庆

陈爱文

曾斌

胡先君

湛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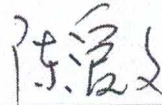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签署：

胡先念

陈海波

李国庆



陈爱文

曾斌

胡先君

湛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董事签署：

胡先念

陈海波

李国庆

陈爱文



曾斌

胡先君

湛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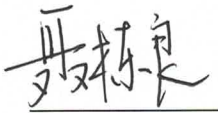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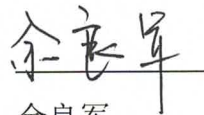
监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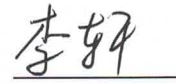
监事签署：



聂栋良



余良军



李 轩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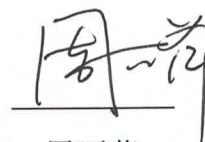
高级管理人员签署：



胡先君



谭良谋



周丽萍



湛 明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4 月 7 日